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3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 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,全体董事、监事回 避表决,本事项已于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, 同意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内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 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。

鉴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授权有效期已结束,为了保障公司和 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,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,维 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公司拟继续购买公司、董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责任险。

一、公司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具体方案

- 1、投保人: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被保险人:公司和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主体。
- 3、赔偿限额: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/年(具体以公司同保 险公司签署的协议或保单约定为准)
 - 4、保险费用: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
 - 5、保险期限: 12 个月, 年度保险期满可继续采购、投保。

为提高决策效率,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, 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公司和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 的相关事官(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: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 或其他中介机构;如市场发生变化,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、 保费总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: 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、理赔

等相关的其他事项等),以及在本次公司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 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,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。本 次授权有效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、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审议了《关于继续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均回避表决,该事项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4日